承诺函

致：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秀全街道办事处

我单位参加（项目名称：飞鹅岭东地块征收土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）的报价，郑重承诺如下：

1、我单位具备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；

2、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没有被列入失信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约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
3、我单位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财务独立，合法运作并依法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；

4、我单位具备参加报价的资质要求。

特此承诺。

报价人法定代表人（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）签名：

报价人名称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